

债券代码：143200

债券简称：17 产发 01

宿迁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17 产发 01”债券 行权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宿迁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本期债券设有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为妥善完成本次行权，充分保护投资者利益，现将相关事宜提示如下：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第 5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第 5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第 30 个交易日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第 5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本期债券第 5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

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

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面值总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申报日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幅度的决定。

回售登记期：本次行权的回售登记期为 2022 年 6 月 13 日至 2022 年 6 月 15 日，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

本年度为行权年度，敬请投资者留意。

(本页无正文，为《宿迁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17产发01”
债券行权的提示性公告》的盖章页)

宿迁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6月6日

